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六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刘世星先生提议召开并于2016年11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相关与会人员。会议于2016年11月30日在张家界国际大酒店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2人，实到监事2人，会议由监事会监事宋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提名万自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提名万自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事项尚须获得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

万自锋，男，1973 年 0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法律专业。1992 年 10 月至 2001 年 09 月在慈利县农业局先后任技术员、助理农艺师、办公室主任；2001 年 09 月至 2007 年 04 月，在慈利县政府办公室先后任综合信息组副组长、秘书组组长、副主任科员；2007 年 04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张家界市政府办公室先后任主任科员、工交科科长；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张家界市纪委调研法规室副主任；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万自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